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是 否

###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是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齐山松、高帅、莫倩蓉	[中水致远评报字[2026]第 220033 号	可收回金额	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并购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111,700.00 万元。

###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否		未减值不适用	

### 四、商誉分摊情况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应当由与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	751,145,564.98	第一次分配，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	131,476,394.00

	<p>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以及分摊的商誉</p>	<p>构成。本公司将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资产组作为商誉所在资产组</p>		<p>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第二次分配，由于按第一次分配比例抵减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时，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低于上述三者之中最高者的要求时，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应当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再分摊，以此类推，直至分配完毕。</p>	
--	------------------------------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是 否

##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 (一) 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

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论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企业持续经营假设：资产组占有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经营期内，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假设资产组占有单位完全遵守国家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5.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占有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占有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8.假设未来企业保持现有的信用政策不变，不会遇到重大的款项回收问题。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组占有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0.假设资产组占有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1.资产组占有单位泰和电路已多次取得高新证书，根据企业历年及未来预测的研发支出和专利申请情况，没有发现可能导致资产组占有单位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的情形，本次假设资产组占有单位未来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2.假设珠海泰和扩建项目能够根据计划如期完工并进行投产。

资产组占有单位无权属瑕疵事项，或存在的权属瑕疵事项已全部揭示。

## 2、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31,476,394.00	126,320,456.98	257,796,850.98	751,145,564.98	1,008,942,415.96



## 3、可收回金额

##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2026年-2030年	4.82%-36.36%	10.21%-12.91%	9,772.37万元至21,968.75万元	2031年及以后	0%	12.94%	22,020.76万元	税前14.98%	1,117,000,000.00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预测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预测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利润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稳定期净利润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折现率是否与以前期间不一致	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008,942,415.96	1,117,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 六、未实现盈利预测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是否存在业绩承诺	是否完成业绩承诺	备注
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31,476,394.00	0.00	0.00	否	不适用	0.00

## 七、年度业绩曾下滑 50% 以上的标的情况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对应资产组	商誉原值	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	首次下滑 50% 以上的年度	下滑趋势是否扭转	备注
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合并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31,476,394.00	0.00	0.00	2025 年	期末已扭转下滑趋势	2025 年，泰和电路的营收上涨 37.39%。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珠海公司新建厂区和产线，业务规模尚未摊薄固定成本，并且 2025 年加大了研发投入，尚未形成有效受益，综合导致的净利率下滑超 50%。

## 八、未入账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资产类型	资产寿命	未入账原因
专利、软著、域名、商标	其他	5 年	企业在无形资产形成的过程中费用化